

手機不設防 APP竊隱私

中消協調查：近九成受訪者因個資洩露「被推銷」

香港文匯報訊 現在的生活中，誰沒有接到過幾個推銷騷擾電話？誰的手機裡沒安裝幾個App？這二者之間有聯繫嗎？可能還真有。據《經濟日報》報道，中國消費者協會近期開展的一項問卷調查顯示，85.2%的受訪者表示曾遭遇過App個人信息洩露的情況，並因此接到了推銷電話或短信騷擾。調查也顯示，手機App在自身功能不必要的情況下，獲取用戶隱私權限的情況比較嚴重，有67.2%的受訪者表示曾遇到過這種情況。

據 中國消費者協會商品服務監督部主任皮小林介紹，這項名為「App個人信息洩露情況」問卷調查，在回收的5,458份有效問卷中，沒有遇到過個人信息洩露情況的佔比僅為14.8%，而遭遇信息洩露的近九成受訪者表示曾接到過推銷電話或短信騷擾。

定位及通訊錄 遭高頻率讀取
調查結果顯示，讀取位置信息權限和訪問聯繫人權限是安裝和使用手機App時遇到最多的情況，分別佔86.8%和62.3%。受訪者被要求讀取通訊錄權限(47.5%)、讀取短信記錄權限(39.3%)、打開攝像頭權限(39.3%)、話筒錄音權限(24.6%)的比例相對較高。

記者查看自己手機下載的App發現，要求使用定位服務權限的最多。其中，北京移動、菜鳥裹裹、大眾點評、滴滴出行等App要求位置權限是服務必須，但如愛奇藝、樂視等視頻App，蜻蜓FM音頻軟件，無他相機、黃油相機等攝影App，百度輸入法、WPS等文字編輯軟件等，似乎與用戶在什麼位置並無太大關係，卻也要求位置權限，這不符合必要原則。

App的「隨心所欲」已引起不少消費者警覺。調查也顯示，手機App在自身功能不必要的情況下獲取用戶隱私權限的情況比較嚴重。

根據2016年頒佈的《移動互聯網應用程序信息服務管理規定》，App運營者收集、使用用戶個人信息應當遵循合法、正當、必要的原則，明示收集使用信息的目的、方式和範圍，並經用戶同意。但是，在實際運營中，App運營者

基本都是根據各自的意願要求用戶信息對自己「不設防」。

用戶體驗差 催生詐騙案

雖然大部分運營者宣稱自己要求更多權限是為了更好地為用戶提供服務，但這與用戶感覺並不一致。

根據調查結果，77%的受訪者認為推銷廣告是手機App採集個人信息的最主要原因。尤其是獲得位置信息後，可以更精準地推送廣告。45.9%的受訪者認為運營者就是為了販賣和交換個人信息，24.6%的受訪者認為是從事詐騙竊取活動。

用戶的感受來自生活中的親身經歷。今日頭條用戶張女士告訴記者，她在使用今日頭條時發現，頭條根據她所處的不同城市，在頁面上隨時更改當地頻道，還會給她推送當地新聞和當地廣告。

「我去上海出差，今日頭條App緊跟着給我推送浦東中國國際傢具展覽會的廣告，它憑什麼覺得我就得在上海買傢具呢？我家又不在上海！」張女士哭笑不得地說。

不過，App運營者們可不管這麼多，只要能精準推送廣告，收集的信息就有價值，尤其在廣告推銷方面。

近年來，因信息洩露造成的詐騙案件屢見不鮮。本次調查顯示，當用戶個人信息洩露後，約86.5%的受訪者曾受到過推銷電話或短信的騷擾，約75%的受訪者接到過詐騙電話，約63.4%的受訪者收到過垃圾郵件，排名位居前三位。此外，部分受訪者還曾收到過違法信息如非法鏈接等，更有甚者出現個人賬戶密碼被盜的現象。



近九成受訪者的個人資料因手機App被洩露。圖為市民在街上看手機。網上圖片

一路點擊「下一步」「用戶協議」少留意

特稿

個人信息如何使用、怎麼保護，用戶與手機App經營者之間其實是有約定的，即註冊時需簽訂用戶協議、隱私政策。不過，很多用戶在註冊時只是一路「下一步」，很少留意那些螞蟻一般的小字。

調查結果顯示，用戶在安裝和使用手機App時很少有人閱讀應用權限和用戶協議或隱私政策，31.2%的用戶偶爾閱讀，26.2%的用戶從不閱讀，總是閱讀的佔18.1%，經常閱讀的只佔8.2%。而且，在這些曾閱讀過應用權限和用戶協議或隱私政策的受訪者中，能夠認真閱讀完畢的受訪者僅佔26.7%，不到三成。也就是說，大家基本上一路綠燈，向App敞開懷抱。

不授權不能用 被迫接受

為什麼會這樣？是用戶不在意自己的隱私

嗎？調查顯示，更多的可能是一種無奈——在佔比26.2%從不閱讀應用權限和用戶協議或隱私政策的受訪者中，61.2%的人坦誠自己從不閱讀的原因主要是因為不授權就沒法用，只能被迫接受。

近日，記者在手機上下載了中國電信網上營業廳App，註冊時發現如果不同意「電信用戶註冊協議」，根本無法使用。國民App微信同樣存在這種問題，如果不同意用戶協議就無法註冊使用。不過，淘寶、大眾點評、百度等App，不同意用戶協議雖然無法完成註冊、登錄，享受不到更精細的服務，但基本功能還是可以使用的。

即便認真閱讀了協議的用戶，App使用者也是弱勢群體。調查表明，個人信息洩露後，部分受訪者會採取多種措施手段維護自身權益，如向消費者協會和有關行政部門投訴等，也有受訪者會選擇與服務商協商和

解，向有關行業組織反饋，但最終還是有大約三分之一的受訪者選擇「自認倒霉」。

那些無力自保的用戶只好採取一些保守措施，聊以自慰。例如，67.2%的受訪者表示，自己在使用App時主要通過只填寫一部分個人信息來保護個人信息安全，18%的用戶註冊時使用部分虛假信息，安裝相關防護軟件的用戶佔24.6%，對註冊後可以關閉的服務，有32.7%的用戶選擇關閉。

「一方面，用戶與手機App服務提供商之間往往處於不對等地位，只能同意或被迫同意格式條款和信息獲取權限；另一方面，消費者雖有自我保護意識，但不知如何更有效地保護自己，往往難以有效應對。」皮小林表示，手機App過度採集個人信息呈現普遍趨勢，用戶存在諸多擔憂，但往往缺乏足夠有效的應對手段，保護用戶個人信息和隱私工作亟待加強。 ■《經濟日報》

遼寧緩中造假文件應付整改 中央環保督察組斥目無法紀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馬靜 北京報道) 2018年11月，中央第一生態環境保護督察組對遼寧省開展「回頭看」。督察組昨日對媒體通報，葫蘆島市級中縣政府、東戴河新區管委會等在違法圍填海問題整改中，陽奉陰違，一面編造假文件，上報省市級政府稱違法項目已停止建設；一面頂風作案，暗中為違法項目建設開綠燈，召開專題會議加推違法項目建設。督察組批當地政府目無法紀，陽奉陰違。

目前，遼寧省及葫蘆島市紀委監委已對包括緩中縣時任縣長在內的23名領導幹部和相關人員啟動問責程序，所涉違法建築已實施拆除。

暗中推進違法項目

去年7月，中央環保督察反饋指出，

葫蘆島市級中濱海經濟區管委會(現更名為東戴河新區管理委員會)違法將39.6公頃沿海灘塗轉讓給佳兆業公司等3家企業用於房地產開發。為此，遼寧省級管委會明確，暫停執行填海區域相關規劃，研究修改規劃方案，並停止相關項目建設。

2018年6月，遼寧省上報整改落實情況稱，緩中縣已暫停規劃執行，佳兆業、宏躍酒店等違規圍填海項目已按要求停止建設。然而2018年7月，生態環境部組織現場抽查發現，佳兆業案漢商街和宏躍酒店項目並未停止建設，違法違規開發活動仍在進行。2018年9月，生態環境部公開通報了葫蘆島市及緩中縣督察整改情況弄虛作假、上報情況嚴重失實等問題。

在11月的督察組「回頭看」督察中，

督察組發現當地政府存在臨時編造、偷樑換柱、對應檢查的假文件問題。在實際整改工作中，緩中縣政府不僅不落實整改要求，反而暗中推進違法圍填海項目建設。

督察認為，緩中縣虛假整改問題，反映出當地黨委、政府「四個意識」不強、政治站位不高，貫徹落實習近平生態文明思想態度不堅決，甚至目無法紀，陽奉陰違；反映出緩中縣一些領導幹部法紀觀念淡薄，工作作風不實，不講政治、不守規矩，對上說一套、對下做一套，甚至直接成為生態環境保護違法違規行為的幕後推手。葫蘆島市黨委、政府作為中央環保督察整改的責任主體，部署推進行動不力，監督檢查不力，對緩中縣假裝整改、說一套、做一套行為失察，存在失職失責問題。

採訪碳九事故女記者遇「精準查房」 泉州涉事民警停職處理

香港文匯報訊 綜合新華社及《新京報》報道，福建泉州市公安局20日對《財新周刊》記者在採訪期間遭督察進入酒店房間檢查一事作出回應稱，記者反映的情況基本屬實，並對相關責任人進行了處理。

泉州市公安局的通報稱，《財新周刊》記者周辰發文反映其11月11日在泉州市泉港區採訪碳九洩漏事故時遭督察進入酒店房間檢查一事，泉州市公安局

黨委派出調查組進行了核查。

經核查，記者反映的情況基本屬實，泉港區公安執法相關人員存在工作方法簡單、執法不當的行為，造成了不良社會影響。通報稱，經泉州市公安局黨委研究決定，責成泉港公安分局副局長、山腰派出所所長陳寶陽向市公安局黨委作深刻檢討；責令泉港公安分局山腰派出所民警陳華山停職檢查。

據了解，福建泉州發生碳九洩漏事故

後，《財新周刊》一名女記者赴當地調查事故原因時，先「被腰掛執法記錄儀的人員跟蹤」，又有泉港區宣傳部的官員邀請她到其所住的酒店樓下與宣傳部長見面。遭到女記者拒絕後的當晚，四名穿着警察制服的男子「非常巧合」並且「精準」地進入她房內，勒令她拿出身份證查驗，期間未出示任何證件和證明文件，而且沒有搜查其他房間。這位女記者的遭遇在網上掀起軒然大波。

河南28車連環撞 死亡數增至9人



大廣高速19日發生28車連環撞。截至目前，事故已造成9人死亡。新華社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劉蕊 河南報道) 據河南省平輿縣委宣傳部官方微博消息，19日大廣高速發生28車連環相撞事故，截至目前，事故造成的死亡人數已增至9人，另有9名傷者仍在醫院接受治療，目前生命體徵穩定，經初步調查，係因突發團霧造成追尾。

11月19日7時23分至7時45分，在大廣高速平輿縣楊埠收費站南的2,148公里-2,149公里處，由南往北方向，發生三宗貨車追尾

事故。事故發生後，河南省、駐馬店市、平輿縣高度重視，立即成立了「11·19大廣高速平輿段交通事故」應急處置領導小組，有關領導帶領相關部門人員第一時間趕赴現場展開救援處置等工作，盡全力進行救援，並妥善做好事故善後和安撫工作。經全力處置，事故現場由北向南方向於事故發生當日16時40分重新通行，由南向北方向於當日17時50分全部處理完畢，大廣高速恢復雙向通行。

陝西人大常委會原副主任 受賄逾億判囚無期

香港文匯報訊 據新華社報道，湖南省郴州市中級人民法院昨日公開宣判陝西省第十二屆人大常委會原黨組副書記、副主任魏民洲受賄案，認定被告人魏民洲犯受賄罪，判處無期徒刑，剝奪政治權利終身，並處沒收個人全部財產。魏民洲當庭表示認罪悔罪，不上訴。

經審理查明：1996年至2017年，被告人魏民洲在擔任共青團陝西省委副書記、黨組成員，陝西省商洛市人民政府市長，中共商洛市委書記，中共陝西省委常委、秘書長，中共陝西省委常委、西安市委書記及陝西省第十二屆人大常委會黨組副書記、副主任期間，利用職務便利，為他人和相關單位在礦產開發、土地競拍、工程承攬、融資貸款以及他人職務提拔、調整等事項上提供幫助，單獨或者通過其

親屬等人收受他人以及相關單位給予的財物，

共計折合人民幣約1.098億元。郴州市中級人民法院認為，被告人魏民洲的行為構成受賄罪。魏民洲在案發前與他人串供，指使他人銷毀部分受賄所得，使國家和人民利益遭受特別重大損失，應依法從重處罰；鑒於魏民洲在受賄犯罪中有人民幣2,000萬元屬於受賄未遂，且到案後如實供述自己的罪行，具有坦白情節，主動交代辦案機關尚未掌握的大部分受賄事實，認罪悔罪，積極退繳全部贓款贓物，在偵查階段有檢舉、揭發他人犯罪和提供線索的行為，部分查證屬實，構成立功，具有法定、酌定從輕處罰情節，依法可以從輕處罰。遂依法作出上述判決。